九、 中小企业证明资料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单位石家庄亦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（单位名称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河北省教育考试院服务部（单位名称）的招考大厦2025-2027年搬运服务项目、HBCT2024005009001（项目名称）（编号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招考大厦2025-2027年搬运服务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交通运输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接企业为石家庄亦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35 人，营业收入为 45.4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5.55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：石家庄亦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（盖电子公章）

日期：2025 年 1 月 16 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